

# 体育产业运营中心给水工程项目——生活水泵房材料采购及安装（二次）比选公告

（招标编号：YNJH2023-004）

项目所在地区：云南省，玉溪市，市辖区

## 一、招标条件

本体育产业运营中心给水工程项目——生活水泵房材料采购及安装（二次）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29 万元，招标人为玉溪市供排水有限公司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。

## 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：项目投资约 290000.00 元

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(001)体育产业运营中心给水工程项目——生活水泵房材料采购及安装（二次）；

## 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(001 体育产业运营中心给水工程项目——生活水泵房材料采购及安装（二次）)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1、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对供应商的要求：

- (1)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- (2)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（需提供 2019 年-2021 年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和财务报表（含资产负债表、损益表（或利润表）、现金流量表），2019 年以后成立的公司须提供公司成立以后年份；经营不足一年的，提供经营月份的相应财务报表）；
- (3)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（需提供承诺书）；
- (4)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（需提供承诺书或相关证明材料）；
- (5)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（需提供承诺书）；
- (6)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（需提供承诺书）。

2、供应商具有有效营业执照；产品具备 CCC 认证证书，设备厂家具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以及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。

3、信誉要求：

(1) 供应商未处于投标禁入期内，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、财产被接管、冻结破产状态（需提供承诺书）；

(2) 供应商未被列入“信用中国”网站 (www.creditchina.gov.cn) 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(www.ccgp.gov.cn) 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”。

4、供应商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具有类似的供货业绩。;

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#### 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 2023 年 04 月 20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3 年 04 月 23 日 17 时 30 分

获取方式：现场获取

#### 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3 年 04 月 27 日 15 时 00 分

递交方式：云南锦合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纸质文件递交

#### 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3 年 04 月 27 日 15 时 00 分

开标地点：云南锦合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

#### 七、其他

##### 1、采购条件

本招标项目体育产业运营中心给水工程项目——生活水泵房材料采购及安装（二次）已具备实施条件，招标人为玉溪市供排水有限公司，资金来源为社会资金，资金已落实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本项目进行比选招标。竭诚欢迎具有履约能力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比选。

##### 2、项目概况

2.1 项目名称：体育产业运营中心给水工程项目——生活水泵房材料采购及安装（二次）

2.2 采购内容：

(1) 水泵主要部件及附件、控制系统、安防系统、维护管理系统、标识系统、溢流预警系统、水泵基础；

(2) 水箱、水箱基础；

(3) 管道进、出泵房各 1 米的管道及泵房内连接设备所需管道，电缆桥架或统一使用 PVC 电力专用套管(埋地)。

以上所有材料的采购、施工安装、调试等。

2.3 采购预算价：290000.00 元（竞标价高于采购预算价的竞标将被否决）。

2.4 工期：40 日历天；逾期违约金：500 元/天。

2.5 质量要求：符合国家相关标准，满足采购人的技术要求。

3、供应商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至 2023 年 4 月 23 日(节假日不休)，每日上午 08:30~12:00，下午 14:30~17:30(北京时间，下同)，在云南锦合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（玉溪市红塔区大营街街道杯湖社区杯湖路海子营附 3 幢 6 号）报名及购买比选文件，文件售价：¥500 元/份，售后不退。

报名须提交以下证件复印件一套（须加盖公章）：

（1）营业执照副本；

（2）类似供货业绩证明材料（至少一份）。

（3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人身份证（法定代表人办理报名的提供此项）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理人身份证（授权代理人办理报名的提供此项）。

4、所有响应文件应用汉语编制，正本一套，副本两套，电子响应文件 U 盘一份（可编辑的文档格式响应文件）。

响应文件递交时间：2023 年 4 月 27 日下午 14:30~15:00

递交地点：云南锦合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（玉溪市红塔区大营街街道杯湖社区杯湖路海子营附 3 幢 6 号）

5、本项目将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 15:00 在云南锦合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举行比选会议，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出席会议。

6、供应商务必认真阅读本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；比选文件如有变更，将以书面形式通知。

7、发布媒体

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（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>）上发布，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发布的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## 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玉溪市供排水有限公司监事会。

## 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玉溪市供排水有限公司

地 址：玉溪市红塔区聂耳路 81 号

联 系 人：王会丽

电 话：13170668108

电子邮件：1184158103@qq.com



招标代理机构：云南锦合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

地 址： 玉溪市红塔区大营街街道杯湖社区杯湖路海子营附 3 幢 6 号

联 系 人： 张艳婷

电 话： 15368774030

电子邮件： 630075953@qq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  (签名)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 \_\_\_\_\_ (盖章)

